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为正确理解和使用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本公司声明如下：

1.本次评级为委托评级，东方金诚与受评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本次项目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之间亦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2.本次评级中，东方金诚及其评级人员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充分履行了勤勉尽责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本次评级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3.本评级报告的结论，是按照东方金诚的评级流程及评级标准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受评级对象和第三方组织或个人的干预和影响。

4.本次评级依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和/或已经正式对外公布的信息，相关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均由资料提供方和/或发布方负责，东方金诚按照相关性、可靠性、及时性的原则对评级信息进行合理审慎的核查分析，但不对资料提供方和/或发布方提供的信息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5.本报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报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

6.本报告自出具日起生效，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东方金诚有权作出跟踪评级、变更等级、撤销等级、中止评级、终止评级等决定，必要时予以公布。

7.本报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使用者必须按照东方金诚授权确定的方式使用并注明评级结果有效期限。东方金诚对本报告的未授权使用、超越授权使用和不当使用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8.本声明为本报告不可分割的内容，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使用/引用本报告时应转载本声明。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6 日

2026 年青岛市政府专项债券（十二期）信用评级报告

债券名称	债券信用等级	评级日期	评级组长	小组成员
2026 年青岛市政府专项债券（十二期）	AAA	2026/1/26	时恒艳	吴芳

主体概况

青岛市是山东省下辖副省级城市、计划单列市，地处黄海之滨、山东半岛南端。青岛市经济总量常年位居山东省首位，产业基础深厚，已形成以智能家电、轨道交通装备为代表的七大优势产业链，经济发展态势总体良好。

青岛市财政实力很强，财政自给程度较高；政府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整体债务风险可控。

债券概况

发行规模：13.00 亿元

发行期限：10 年

还本付息方式：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评级模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经济实力	地区生产总值	50%	50.0
	GDP 增速	20%	14.0
	人均 GDP	30%	27.0
财政实力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	55.0
	税收收入占比	15%	12.0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	13.5
	财政自给率	15%	12.0
债务风险	政府债务率	-	一档
调整因素		无	
个体信用状况（BCA）		**aaa**	
评级模型结果		**AAA**	
外部支持调整子级		0	

注：最终评级结果由信评委参考评级模型输出结果通过投票评定，可能与评级模型输出结果存在差异

评级观点

东方金诚认为，青岛市作为国家沿海重要中心城市，区位优势和战略地位明显，经济总量稳居山东省首位，整体经济和财政实力很强，未来经济发展前景良好；区域政府债务管理体制持续优化，总体债务风险可控；政府性基金收入对本期债券的保障程度很高。同时，东方金诚关注到，青岛市对外贸易形势面临一定挑战，政府性基金收入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综合分析，青岛市人民政府的债务偿还能力极强，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低。

同业比较

项目	青岛市	深圳市	宁波市	大连市	厦门市
GDP 总量（亿元）	**16719.46**	36801.87	18147.70	9516.90	8589.01
GDP 增速（%）	**5.7**	5.8	5.4	5.2	5.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339.26**	3914.79	1790.47	774.77	933.35
上级补助收入（亿元）	**363.94**	494.60	273.23	307.95	-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299.02**	474.96	721.00	140.80	423.68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亿元）	**4382.57**	3449.81	3997.40	3173.90	2639.70

数据来源：各城市 2024 年统计公报、财政决算报告等公开资料，标“–”为未获取数据，上级补助收入为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的上级补助数据，东方金诚整理

主要指标及依据

青岛市经济与财政指标（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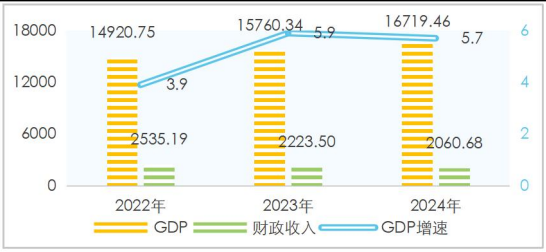

青岛市政府债务余额（单位：亿元）

主要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4920.75	15760.34	16719.46
经济增长率（%）	3.9	5.9	5.7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145332	152174	16011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273.31	1337.86	1339.26
其中：税收收入（亿元）	881.30	1006.10	937.77
上级补助收入（亿元）	358.84	348.90	363.94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896.31	530.83	299.02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亿元）	3079.63	3620.01	4382.57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财政收入（%）	121.48	162.81	212.68

数据来源：青岛市统计公报、财政决算报告等，2024 年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为 GDP/2024 年末常住人口估算

优势

- 青岛市作为国家沿海重要中心城市，区位优势和战略地位明显，在促进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深化国际经贸合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中发挥核心作用，未来经济发展前景良好；
- 青岛市经济总量常年位居山东省首位，已形成以智能家电、轨道交通装备为代表的七大优势产业链，现代金融、现代商贸等服务业亦是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经济实力很强；
- 青岛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财政自给程度较高，上级补助收入对地方财力形成有益补充，整体财政实力很强；
- 青岛市政府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随着专项债券“自审自发”政策落地和市区两级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工作专班成立，区域政府债务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 本期债券纳入青岛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政府性基金收入对本期债券的保障程度很高。

关注

- 国际经贸环境日益复杂，受国际需求不振、大宗商品价格低迷等因素影响，青岛市对外贸易形势面临一定挑战；
- 青岛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受房地产和土地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逐年下滑，未来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评级展望

预计青岛市经济和财政收入将保持增长，政府债务处于可控范围，评级展望为稳定。

评级方法及模型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RTFL001202504）》

历史评级信息

债券简称	债项信用等级	评级时间	项目组	评级方法及模型	评级报告
26 青岛 01/26 青岛债 01/青岛 2601	AAA	2025/12/26	时恒艳　吴芳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RTFL001202504）》	阅读全文
22 青岛债 17/22 青岛 17/青岛 2217	AAA	2022/5/16	赵迪　李英博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主体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RTFL001201907）》	阅读全文

注：以上为不完全列示。

主体概况

青岛市是山东省下辖副省级城市、计划单列市，地处黄海之滨、山东半岛南端，北接环渤海经济圈，东侧隔海与韩国、日本相望，西倚经济实力雄厚的山东腹地。青岛市是我国沿海重要中心城市、国际型港口城市、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重要节点城市和海上合作战略支点，在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中具有突出地位。截至 2024 年末，青岛市下辖 7 个市辖区，代管 3 个县级市，陆域面积 1.13 万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1044.25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78.87%。

2024 年，青岛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6719.46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5.7%。同期，青岛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339.26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1720.42 亿元，增速均为 0.1%；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299.02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为 861.92 亿元。截至 2024 年末，青岛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4382.57 亿元。

债券概况及募集资金用途

债券概况

2026 年青岛市政府专项债券（十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 13.00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发行期限为 10 年，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最后一次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青岛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青岛市政府”）已将本期债券本息偿付资金纳入青岛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青岛市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

受内需放缓影响，2025 年四季度 GDP 增速回落，但顺利完成全年增长目标

2025 年四季度 GDP 同比增长 4.5%，增速较三季度回落 0.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在当季出口较快增长的同时，投资和消费增速下行幅度加大。其中，四季度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 13.1%，降幅较三季度扩大一倍，背后是房地产市场持续调整，地方财政偏紧，以及外部波动对制造业投资信心冲击较大等。另外，受上年同期基数抬高，以及当前消费信心偏弱影响，四季度居民商品消费减速，服务消费增速则有所加快。

整体上看，2025 年 GDP 同比增长 5.0%，顺利完成全年增长目标，好于市场预期。主要有三个支撑因素：一是尽管美国大幅加征关税导致我国对美出口下滑 20%，但出口多元化取得显著进展，制造业转型升级塑造出口新动能，2025 年出口额同比增速达到 5.5%，外需对经济增长的拉动力不降反升；二是宏观政策定调更加积极有为，财政加力、货币宽松，逆周期调节力度加大；三是以高技术制造业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领域增长较快。不过，二季度以来房地产市场调整压力加大，抑制居民消费动能，固定资产投资出现有历史统计数据以来的首次负增长，宏观经济“供强需弱”格局凸显，物价水平偏低。

2026 年宏观政策延续稳增长取向，重点是财政加力、货币宽松、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同时坚持不搞大水漫灌，持续推动新老动能转换

短期来看，尽管受投资、消费动能减弱影响，2025 年四季度经济增速下行，但当前就业形势稳定，物价出现回暖势头，加之 2026 年 1 月“两新”政策优化，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降息落地，前期出台的“两个 5000 亿”扩投资政策效果也会逐步显现，以及年初出口有望保持较快增长，预计 2026 年一季度 GDP 增速将有所回升，短期内宏观政策将处于观察期。

全年来看，伴随美国高关税对全球贸易和我国出口的影响进一步显现，2026 年外需对经济增长的拉动力会相应减弱，需要内需及时顶上来。预计 2026 年宏观政策将进一步加大稳增长力度，其中，财政政策有可能“一平三升”，在目标赤字率保持在 4.0%的同时，增加新增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工具规模；在结构性政策工具降息先行落地后，货币政策还将实施全面降息降准，其中降息幅度有可能达到 20 至 30 个基点，降准幅度达到 0.5 个百分点；2026 年房地产支持政策会在放松限购、下调房贷利率等方向加码。不过，在持续推进新旧动能转换、深入整治“内卷式”竞争过程中，2026 年宏观政策还会坚持不搞大水漫灌。预计 2026 年 GDP 同比增速将在 4.8%左右，物价水平偏低状况会有所缓解，以高技术制造业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领域将延续较快增长势头。

地区经济

地区概况

青岛市是沿黄流域和环太平洋西岸重要的国际贸易口岸和海上运输枢纽，区位优势和战略地位明显，且自然资源丰富，为经济发展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青岛市位于黄海之滨、山东半岛南端，北接环渤海经济圈，东侧隔海与韩国、日本相望，西倚经济实力雄厚的山东腹地。作为沿海城市，青岛市是山东省经济中心、蓝色经济区重点城市、国家重要的现代海洋产业发展先行区、东北亚国际航运枢纽，也是“一带一路”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主要节点城市和海上合作战略支点，区位优势及战略地位明显。

交通区位方面，青岛是中国东部沿海重要的经济中心城市和港口城市，是沿黄流域和环太平洋西岸重要的国际贸易口岸和海上运输枢纽，已跻身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水路运输方面，青岛港客运站是旅客水路进入青岛的主要通道之一，通航国内多个港口城市，并开通了青岛至韩国仁川、韩国群山、至日本下关三条国际定期航线，与世界 13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450 多个港口有贸易往来。2024 年，青岛作为国际枢纽海港的能级不断提升，新版青岛港总体规划获国家批复，青岛国际航运中心建设行动启动实施，全年港口货物、集装箱吞吐量分别达到 7.1 亿吨、3087 万标箱，稳居全球第 4 位、第 5 位。航空方面，青岛胶东国际机场为 4F 级国际机场，即墨通用机场于 2024 年正式开航。铁路和轨道交通方面，青岛市济青高铁、青连铁路、潍莱高铁、潍烟高铁均已开通；市内地铁运营线路 7 条，运营里程达到 352 公里。公路方面，青岛境内主要高速公路包括青兰高速（G22）、青银高速（G20）、青新高速（G2011）、荣乌高速（G18）、沈海高速（G15）、龙青高速（S19）、青岛新机场高速等。总体来看，青岛市水陆空交通体系较为完善。

图表 1　青岛市区位图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矿产资源方面，青岛市矿藏多为非金属矿，优势矿产资源有石墨、饰材花岗岩、饰材大理石、矿泉水、透辉岩、金、滑石、沸石岩；石墨和石材矿保有资源储量居山东省首位，滑石、透辉石矿居全省第二位，沸石、矿泉水等储量也居前列。

海洋资源方面，青岛市海域面积约 1.17 万平方千米；海岸线总长为 882.92 千米，其中大陆岸线 760.02 千米、海岛岸线 122.9 千米，占山东省岸线的 1/4。

旅游资源方面，截至 2024 年末，青岛市拥有 5A 级旅游景区 2 处，4A 级旅游景区 26 处，青岛崂山风景名胜区是国务院于 1982 年首批公布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水产资源方面，青岛海区浮游生物、底栖生物、经济无脊椎动物、潮间带藻类等资源丰富；胶州湾一带泥沙底质岸段，是发展贝类、藻类养殖的优良海区。

经济总量

青岛市经济总量常年位居山东省首位，近年来经济增速有所波动，总体保持良好发展态势，经济实力很强

近年来，青岛市经济规模保持增长，经济总量常年位居山东省首位，增速有所波动。“十二五”时期，全球经济相对低迷，国内经济也处于发展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和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青岛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速由 2011 年的 11.0%持续下降至 2014 年的 7.8%；2015 年～2020 年经济增速亦持续下滑，但略高于山东省平均水平。

2021 年，青岛市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伴随着企业复工复产稳步推进，经济恢复取得明显成效；2022 年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推动政策落实落地，经济稳定态势进一步夯实；2023 年持续推进实体经济和招商引资、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提升作风能力和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2024 年，青岛市经济运行稳健向好、进中提质，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16719.46 亿元，增长 5.7%；经济总量在全国 5 个计划单列市中排名第 3 位、15 个副省级城市排名第 8 位；经济增速居副省级城市第 2 位。

初步统计，2025 年 1～9 月，青岛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3373.47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4%；其中，第二产业增加值 4401.21 亿元，增长 5.1%；第三产业增加值 8600.35 亿元，增长 5.6%。

图表 2　青岛市地区生产总值及增速情况（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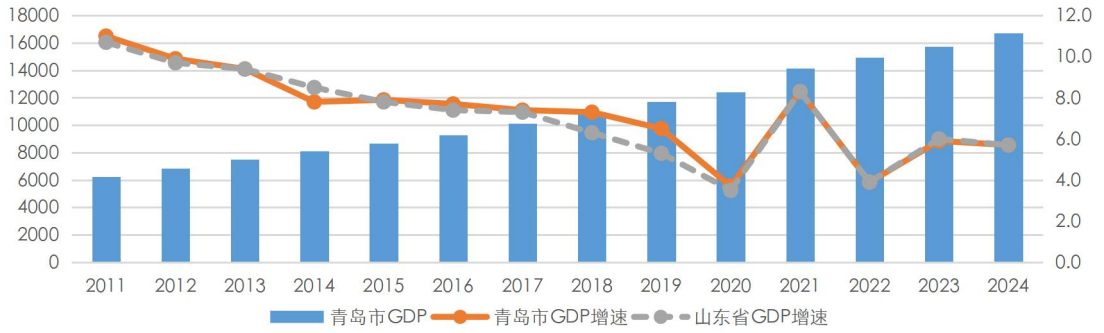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24 年青岛市统计年鉴及统计公报、2024 年山东省统计年鉴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投资、消费和进出口

青岛市固定资产投资处于高质量投资优化期，重点领域新动能投资发展较好，但 2024 年投资增速明显放缓，房地产投资持续下降

近年来，青岛市加大了对工业和基础设施的投资，重点领域新动能投资发展较好，房地产投资持续下降，投资结构有所优化，但投资增速有所波动。2024 年，青岛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0.8%，增速明显放缓；分产业来看，第一、二产业投资分别增长 14.2%、15.1%，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5.6%；重点投资领域中，制造业投资增长 18.2%，其中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长 45.6%，工业投资、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分别增长 15.2%、5.5%，产业升级展现一定成效；当年完成省市重点项目投资 2855.4 亿元，达到年度投资计划的 116%。同时，青岛市民间投资平稳增长，投资活力进一步释放。2024 年，青岛市民间投资项目 4484 个，同比增加 379 个，完成投资增长 5.8%，同比提高 3.9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民间投资增速 5.9 个百分点，拉动全市投资增长 3.4 个百分点；民间投资占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 60.8%，占比提升 2.9 个百分点。

房地产市场方面，2024 年青岛市房地产供销两端走弱，整体仍处于下行态势，房地产开发投资额为 1511.8 亿元，比上年下降 11.8%，其中住宅投资 1219.6 亿元，下降 10.4%；商品房销售面积 1193.9 万平方米，下降 17.9%，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925.1 万平方米，下降 23.5%。

图表 3　青岛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情况（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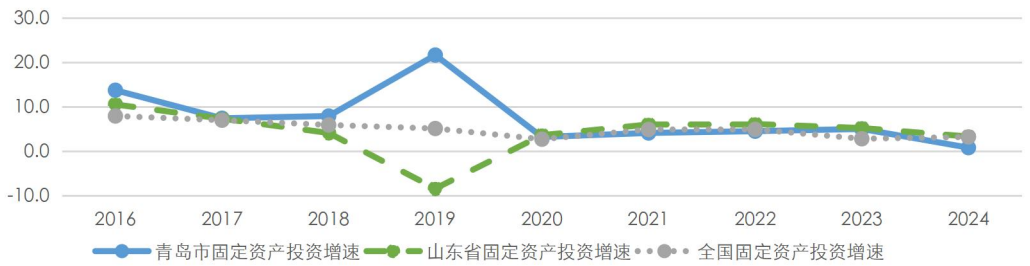

图表 3　青岛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情况（单位：%）

项目	2022 年增速	2023 年增速	2024 年增速
固定资产投资	**4.5**	**5.0**	**0.8**
其中：第一产业投资	1.0	-2.5	14.2
第二产业投资	15.6	11.1	15.1
第三产业投资	0.8	2.8	-5.6
基础设施投资	23.2	38.0	-
高技术制造业投资	75.0	32.4	45.6
房地产开发投资	-9.7	-11.2	-11.8

数据来源：青岛市统计局、山东省统计局、国家统计局，东方金诚整理

随着扩内需、惠民生、促消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2024 年青岛市消费市场持续增长，是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消费是青岛市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2024 年，青岛市扩内需、惠民生、促消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6584.5 亿元，同比增长 4.2%；按经营地统计，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5418.9 亿元，增长 4.1%，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1165.7 亿元，增长 4.8%；限额以上单位中，新能源汽车、体育娱乐用品类、智能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通讯器材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 23.0%、49.1%、52.6%、1.6 倍。

2025 年 1～9 月，青岛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4990.6 亿元，同比增长 3.0%。

图表 4　青岛市消费和进出口主要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891.8	-1.4	6318.9	7.3	6584.5	4.2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53735	4.9	56961	6.0	59922	5.2
货物进出口总额	9117.2	7.4	8759.7	4.6	9076.7	3.6
其中：进口额	3756.1	5.1	4046.1	10.1	3798.5	-6.2
出口额	5361.1	9.0	4713.6	0.3	5278.2	12.0

数据来源：青岛市统计年鉴、统计公报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作为国家沿海重要中心城市，青岛市外向型经济优势较为明显，2024 年进出口总额承压增长，但受国际需求不振、大宗商品价格震荡下行等因素影响，对外贸易形势仍面临一定挑战

作为国家沿海重要中心城市，港口区位、开放优势决定了青岛市外向型经济特点。2024 年，青岛市制造业和外贸政策持续发力，推动外贸在承压中实现增长，外贸进出口总值为 9076.7 亿元，同比增长 3.6%，占同期山东省进出口总值的 26.8%，增速高于全省 0.1 个百分点；其中，出口额增长 12.0%，进口额下降 6.2%，在全国 15 个副省级城市中，进出口值居深圳、宁波、广州、厦门之后保持第五位。从贸易方式来看，2024 年青岛市一般贸易进出口占比持续提升，一般贸易进出口额 5913.3 亿元，同比增长 3.9%，占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的 65.1%，较去年同期提升 0.2 个百分点；从贸易主体来看，民营企业进出口微增，外资、国有企业增势良好，民营企业进出口额 6291.3 亿元，增长 1.3%，占全市进出口总值比重 69.3%，同期，外商投资企业 1741.3 亿元，增长 6.8%；国有企业 1039.3 亿元，增长 12.8%；从贸易市场来看，对前五大

贸易市场东盟、欧盟、美国、韩国、日本进出口额分别为 1543.3 亿元、1092 亿元、962.6 亿元、671.7 亿元、618.7 亿元，分别下降 8.4%、增长 15.1%、增长 0.7%、增长 3.3%、下降 5.9%，以上五国合计占 53.9%，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额为 5120.6 亿元，增长 2.1%，占比 56.4%，对 RCEP 其他成员国进出口额 3276.4 亿元，下降 3.2%，对上合组织其他成员国进出口额 747.7 亿元，下降 1.7%；机电产品仍是青岛市出口的主力军，机电产品出口额 2675.7 亿元，增长 17.1%，占出口总值的 50.7%。

东方金诚也关注到，目前国际经贸环境日益复杂，受国际需求不振、大宗商品价格震荡下行等因素影响，青岛市对外贸易形势仍面临一定挑战。2025 年 1～11 月，青岛市货物进出口总额 8269.8 亿元，同比下降 0.4%；其中，出口4889.1 亿元，增长2.3%；进口3380.7 亿元，下降 4.1%。

产业结构

第二、第三产业是青岛市地区经济发展主要动力，第三产业占比最高。2024 年，青岛市三次产业结构比例为 3.0：34.2：62.8；从增速来看，青岛市第二产业加快增长，是拉动区域 GDP 增长的核心引擎。

图表 5　青岛市三次产业结构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数值	增速
第一产业增加值	478.05	2.2	492.75	4.1	500.82	4.0
第二产业增加值	5197.34	2.8	5268.39	5.6	5723.10	7.1
第三产业增加值	9245.36	4.5	9999.20	6.1	10495.54	5.0
三次产业结构	3.2：34.8：62.0		3.1：33.4：63.5		3.0：34.2：62.8	

数据来源：青岛市统计年鉴、统计公报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青岛市产业基础深厚，已形成以智能家电、轨道交通装备为代表的七大优势产业链，近年来优势产业扩能升级，产业转型步伐加快

青岛市是我国开启现代化工业最早的城市之一，产业基础深厚，工业门类齐全，综合配套能力强，依托临港便利的运输体系和深厚的产业基础，已形成智能家电、轨道交通装备、新能源汽车、高端化工、海洋装备、食品饮料、纺织服装七大优势产业链，培育出海尔、海信、青岛啤酒、双星、澳柯玛、中车四方等行业龙头企业。

2024 年，青岛市工业增加值为 4283.5 亿元，增长 7.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9.4%；35 个大类行业中有 27 个行业实现增长，增长面为 77.1%，其中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1.0%，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2.8%，增速分别快于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6、3.4 个百分点；分产品看，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工业机器人产品产量分别增长 1.4 倍、52.6%、20.6%。截至 2024 年末，青岛市入选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的产业为 4 个，分别是智能家电、轨道交通装备、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仪器仪表产业。智能家电方面，青岛市拥有全国唯一的家电领域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其家电主导产业总产值占全国的比重近 30%。轨交装备方面，青岛市拥有行业首个国家高速列车技术创新中心，动车组产量约占全国的 50%，2024 年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增加值增长 39.3%。青烟威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集群由青岛、烟台、威海三地共同建设，拥有北海造

船、中集来福士等总装建造及配套规上企业约 140 家，主建船型本地配套率超过 40%。仪器仪表方面，青岛市是全球最大的三坐标测量机生产基地和国内规模最大的离子色谱产业基地，拥有科技型企业 1000 余家，在工业测控、电子测量、环境监测、海洋观测等多个细分领域国内领先。

2025 年 1～11 月，青岛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8.0%；其中，汽车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25.8%、16.7%、11.2%；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2.3%，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8.6%，分别快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4.3 和 0.6 个百分点；分产品看，光电子器件、虚拟现实设备、集成电路、电子元件产品产量同比分别增长 43.3%、32.6%、20.7%、15.3%。未来，青岛市将通过龙头企业带动和优势资源导入的方式，进一步提升产业能级、强劲产业链条，以打造世界级产业集群为发展目标。

科技创新领域，青岛市拥有 16 家全国重点实验室、90 家省重点实验室，青岛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分别达到 8650 家、9777 家、216 家，引进集聚各类人才 26.7 万人，总量达到 287 万人。海洋科研优势突出，拥有涉海科研机构 55 家，其中高等院校 15 家、科研院所 40 家。集聚了全国 30%的涉海院士、40%的涉海高端研发平台和 50%的海洋领域国际领跑技术，拥有我国海洋领域唯一的国家实验室—崂山实验室，是中国著名的海洋科技城。

同时，东方金诚关注到，青岛市仍面临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不够紧密、新质生产力培育发展的力度需进一步加大等问题。

青岛市以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现代商贸等为主的现代服务业持续较快发展，是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近年来持续推动服务业转型升级，加快国家级服务经济中心和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

青岛市第三产业是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近年来生产总值占比维持在六成以上，增速亦保持较高速增长。近年来，青岛市加快国家级服务经济中心和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重点发展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现代商贸、软件和信息服务、科技服务、文化旅游、会展七大现代服务产业链，同时以高技术服务业和科技服务业为代表的新兴行业保持良好增长态势，随着前沿技术与服务场景加速融合，服务业创新发展动能和韧性增强。

2024 年，青岛市服务业增加值突破万亿，比上年增长 5.0%，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维持在六成以上，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56.0%，是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其中，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增长 7.5%，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增长 12.5%，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增长 8.3%。2025 年 1～9 月，青岛市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6%，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64.3%，比上年同期提高 0.6 个百分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65.0%，服务业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

金融业方面，青岛市拥有内地唯一的以财富管理为主题的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拥有银行机构 71 家、保险机构 70 家、证券经营机构 75 家、地方金融组织 261 家、备案基金管理公司 375 家、备案基金产品 2440 支、基金规模 2029 亿元。2024 年，青岛市进一步完善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引导政策，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普惠小微贷款分别增长 14.6%、17.6%，并获批全国资产投资公司股权投资试点城市；年末本外币各项存、贷款余额分别为 2.87 万亿元、3.19 万亿元，

分别同比增长 5.7%、5.8%。

经济增长潜力

作为我国东部沿海的区域经济中心之一、北方先进制造业基地和海上合作战略支点城市，青岛市在促进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深化国际经贸合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中发挥核心作用，未来经济发展前景良好

青岛市是我国东部沿海的区域经济中心之一，经济发展享有多项政策叠加支持。2011 年 1 月《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获国务院批复，青岛市作为蓝色经济区建设的重点城市及东部沿海区域经济中心，在推进海洋生态文明建设、促进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提高海洋经济国际合作水平等方面发挥核心作用。2013 年“一带一路”倡议将青岛市定位成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主要节点城市和海上合作战略支点城市。2018 年以来，青岛市获批启动建设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旨在打造“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新平台，拓展国际物流、现代贸易、双向投资合作、商旅文化交流等领域合作，更好发挥青岛在“一带一路”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建设和海上合作中的作用。2019 年 8 月，国务院批复设立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其中青岛片区实施范围 52 平方公里，打造东北亚国际航运枢纽、东部沿海重要创新中心、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助力青岛打造我国沿海重要中心城市。2022 年 2 月，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山东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指出，要注重发挥对外开放优势、区域性国际航运中心、沿海重要中心城市等综合功能，推动黄河流域省会（首府）和胶东经济圈“9+5”城市东西互济陆海联动开放合作，与黄河流域重点城市联合建设海铁联运中转基地，深化黄河流域城市、海关、港口和企业合作机制，强力助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2023 年 10 月，山东省人民政府出台的《青岛都市圈发展规划》中明确突出青岛辐射带动作用，联动潍坊、日照、烟台同城化，引领胶东经济圈一体化发展，助力山东半岛城市群深化新旧动能转换、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更好发挥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的龙头作用。2024 年 11 月，国务院批复同意《青岛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明确青岛城市性质为沿海重要的中心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现代海洋城市、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核心功能定位是北方先进制造业基地、北方对外开放门户、国际滨海旅游目的地。根据 2025 年《中共山东省委关于制定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十五五”期间，将持续提升青岛都市圈辐射带动能力，深入实施“强龙头”战略，推动青岛西海岸新区提级发展，支持青岛经济总量加速迈上 2 万亿、建设现代化国际大都市。

同时，青岛市利用海洋特点和优势，进一步强化特色产业发展、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2019 年 7 月，青岛市委发布《青岛市新旧动能转换“海洋攻势”作战方案（2019-2022 年）》，重点发展海洋设备制造、海洋船舶、海洋生物医药、涉海产品及材料制造、海洋化工、海洋水产品加工六大海洋制造业，提升滨海旅游、海洋交通运输、海洋批发与零售、涉海金融四大海洋服务业，通过扩大海洋领域招商引资、推动海洋产业园区化集聚等方式培育壮大涉海企业。作为“一带一路”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主要节点城市和海上合作战略支点城市，青岛市近年来沿线港口航线密度不断提升，为“海上丝绸之路”战略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撑，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成员国、上合组织国家经贸合作持续加强。2024 年，青岛市明确构建“4+4+2”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即改造提升现代渔业、港口航运、海洋文

旅、海洋化工 4 个优势产业，培育壮大海洋装备、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海洋新能源 4 个新兴产业，超前布局深海开发、海洋电子信息 2 个未来产业。同年，青岛市实现海洋生产总值 5513.2 亿元，总量居全国沿海城市第三位，占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的 33%。2025 年《青岛市现代海洋特色产业集聚区建设行动方案》发布，明确青岛市海洋产业集聚发展目标，到 2027 年，全市海洋特色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水平大幅提升，数量达到 10 个，其中省级海洋特色产业集聚区 5 个左右；到 2030 年，全市海洋特色产业集聚区达到 15 个，其中省级海洋特色产业集聚区 8 个左右，成为带动全市乃至全省海洋经济发展的支撑主体。

总体来看，青岛市凭借海洋产业特点和交通区位等优势，在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中具有突出地位，持续获得中央和省级在政策和资金等方面的支持。上述战略规划的颁布和实施，将对未来青岛市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地方财政

财政收入

近年来，青岛市财政收入规模持续下降，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政府性基金收入受房地产和土地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逐年下滑，未来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上级补助收入对地方财力形成有益补充，整体财政实力很强

稳定的经济增长和合理的产业结构为青岛市财政收入形成了有力的支撑，但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减税降费政策和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多重因素影响，近年来青岛市地方财政收入规模持续下降，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政府性基金收入为主，但总体规模仍然较大，整体财政实力很强。

图表 6　青岛市财政收入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3.31	1337.86	1339.26
税收收入	881.30	1006.10	937.77
非税收入	392.01	331.76	401.49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896.31	530.83	299.02
3 上级补助收入	365.58	354.81	422.41
列入一般公共预算	358.84	348.90	363.94
列入政府性基金	6.73	5.91	58.46
财政收入（1+2+3）	**2535.19**	**2223.50**	**2060.68**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3.78	20.15	17.10
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702.30	796.80	973.81
其中：一般债券收入	159.47	173.09	156.41
专项债券收入	542.83	623.71	817.40

数据来源：青岛市 2022 年～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东方金诚整理

2024 年，青岛市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39.26 亿元，同比增长 0.1%，收入规模在山东省各地市中继续领跑，但增速明显放缓。

青岛市税收收入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的占比较高，2022 年～2024 年税收收入占比分别

为 69.21%、75.20%和 70.02%，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契税等，上述 8 个税种合计在税收收入中的占比维持在 90%以上，税收稳定性较强。2024 年，青岛市税收收入为 937.77 亿元，同比下降 6.8%；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土地增值税、契税等 6 个税种减收。

图表 7　青岛市税收收入及主要税种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税收收入	**881.30**	**100.00**	**1006.10**	**100.00**	**937.77**	**100.00**
主要税种收入	**837.91**	**95.08**	**958.66**	**95.29**	**883.32**	**94.19**
增值税	257.25	29.19	384.43	38.21	350.00	37.32
企业所得税	183.05	20.77	186.93	18.58	165.06	17.60
个人所得税	72.61	8.24	80.52	8.00	68.10	7.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74	6.67	62.76	6.24	58.68	6.26
房产税	46.04	5.22	51.17	5.09	67.68	7.22
城镇土地使用税	30.25	3.43	30.40	3.02	33.76	3.60
土地增值税	111.61	12.66	86.61	8.61	83.38	8.89
契税	78.36	8.89	75.84	7.54	56.66	6.04

数据来源：青岛市 2022 年～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东方金诚整理

青岛市非税收入主要由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及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构成，近年来亦有所波动。2024 年，青岛市实现非税收入 401.49 亿元，同比增长 21%，主要系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增长所致。

青岛市政府性基金收入主要来源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近年来受房地产市场调控影响降幅较大。2024 年，青岛市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299.02 亿元，比上年下降 43.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 51.5%。考虑到土地出让易受房地产和土地市场波动等影响，未来该项收入规模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022 年～2024 年，青岛市上级补助收入在财政收入中占比持续提升，分别为 14.42%、15.96%和 20.50%，对可用财力形成有益补充。青岛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较少，以利润收入为主，近年来小幅下降。同期，青岛市政府债券收入规模较大且逐年增长，对区域财力形成一定的补充，构成上以专项债券收入为主。

2025 年 1～11 月，青岛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207.6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895.8 亿元。2025 年 1～6 月，青岛市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48.08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 15.79 亿元。

财政支出

青岛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保持增长，其中刚性支出占比偏高，政府性基金支出规模较大，财政自给程度较高

2022 年～2024 年，青岛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保持增长，其中刚性支出[1]占比偏高，分别为

[1] 刚性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53.64%、54.09%和 52.02%。此外，青岛市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规模亦较大，同期上述两项支出合计约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分别为 16.02%、17.74%和 20.28%。青岛市政府性基金支出主要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支出、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和债务付息支出，受土地市场景气度影响呈下滑态势。

2022 年～2024 年，青岛市财政自给率[2]分别为 75.07%、77.84%和 77.84%，地方财政自给程度较高。

2025 年 1～11 月，青岛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1436.9 亿元。2025 年 1～6 月，青岛市政府性基金支出为 439.17 亿元。

图表 8　青岛市财政支出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96.17	1718.80	1720.42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82	185.41	177.87
教育支出	332.11	333.58	320.7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54	259.64	276.00
卫生健康支出	142.42	151.15	120.39
政府性基金支出	1331.76	982.36	861.92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20.72	12.16	7.27
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81.63	256.14	322.78
其中：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91.50	116.11	99.54
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90.13	140.03	223.24

数据来源：青岛市 2022 年～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东方金诚整理

政府治理

为实现青岛市作为国家纵深开放重要战略支点和新发展格局关键枢纽的总体目标，青岛市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合理可行且有效的促进经济发展政策措施，战略管理能力较强

为实现青岛市作为国家纵深开放重要战略支点和新发展格局关键枢纽的总体目标，青岛市针对自身发展特点和定位，近年来制定下发了《青岛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青岛市东岸城区（市南、市北、李沧）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 年）》以及相关实施意见，明确要发挥枢纽场站、上合示范区核心区、青岛自贸片区等门户和开放平台作用，强化对内对外联系，推动青岛实现更高水平开放；加强青潍济等综合交通走廊建设，增强与；京津冀、长三角、中原和关中平原等城市群的联系，提升；青岛区域中心城市的服务能级；增强与北京、上海、深圳；等核心城市的联系，增强对高端资源的吸引和聚集能力；强化青岛都市圈建设，发挥科技创新策源地功能，带动潍坊、烟台、日照、威海等城市整体竞争力提升，促进山东半岛城市群高水平协同发展。由市南、市北、李沧区形成的东岸城区是青岛市中心城区的核心组团，应突出文化传承，推进历史城区保护和城市有机更新，强化总部经济、现代金融、科技创新、人文交流等功能，加快内涵式发展，塑造时尚魅力核心区。

2024 年以来，青岛市制定了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养老服务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深入推进科技创新加快建设科技强市行动

[2] 地方财政自给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

计划、推动传统优势制造业优化升级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实施方案、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实施方案等多项举措，为促进其产业转型升级、提升副中心城市辐射带动能力提供了具体部署和安排。

在人才引进、促进民营经济发展、优化营商环境和进一步提高开放水平等方面，青岛市下发了多项具体政策措施。近年来，青岛市深入实施“人才强青”战略，稳步提升人才投入占比，2024 年财政安排人才专项资金 8 亿元；出台一系列人才“安家”政策，给予最高 500 万元财政补助；向符合条件的博士、硕士研究生发放购房券，支持人才安家落户。2024 年出台《青岛市青年人才集聚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旨在健全青年人才工作体系，总的目标是力争到 2026 年，新引进青年人才 45 万人以上，青年群体占全市就业人员的比重保持在 70%左右。2025 年 6 月青岛市《关于进一步优化人才发展生态的若干措施》的通知表示，要通过以绩推才、按薪定才、以赛选才、专家荐才、平等待才方式构筑市场化、绩效化的人才识别生态；以促进人才效能发挥为目标，整合各类创新创业资源要素，充分挖掘潜力人才，优化人才资助方式，推动形成覆盖不同发展阶段的人才培养链条；健全人才成果“发现、孵化、对接、融资、应用”链条。优化营商环境方面，2024 年 6 月青岛市《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的通知从全面优化惠企服务平台、持续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等七个方面制定 52 条政策措施，包括健全重大项目服务推进机制、推行区域评估“免评即享”、推行标准厂房“拿地即开工”、探索工业项目“竣工即投产”、深化环评审批制度改革、加强市级层面招商引资统筹、支持科技企业成果转移转化等。同时，青岛市积极出台政策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实施民间投资项目攻坚、技术改造升级赋能、政策服务提质扩面、助企纾困解难帮扶等专项行动，出台《青岛市瞪羚、独角兽企业培育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2025 年青岛市民营领军标杆企业服务行动计划》，制定专精特新企业培育赋能工作方案，提出构建完善梯度培育体系、打造坚实企业成长梯队、营造优质企业发展生态三大发展目标，力争到 2027 年底，全市累计培育雏鹰企业不少于 2000 家，瞪羚企业不少于 500 家，隐形独角兽企业不少于 80 家，独角兽企业不少于 20 家。深化改革开放方面，青岛市积极推动上合示范区、中日（青岛）地方发展合作示范区、山东自贸试验区青岛片区等平台创新成果转化，推进航运、贸易、金融和先进制造业融合创新发展和深度合作。

青岛市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政府信息透明度较高；随着专项债券“自审自发”政策落地和市区两级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工作专班成立，青岛市政府债务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

从政府信息透明度来看，青岛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推进行政行为和政务服务全过程公开，能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较为及时地披露相关政务信息，政府信息披露水平总体较好。在政府信息公开形式方面，青岛市主要采取网站公开、新闻发布会、政府公报等形式，青岛市政府工作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以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等相关信息均已在青岛市政府、青岛市财政局、青岛市统计局等网站上公开披露，政府信息披露及时充分，政府透明度、财政透明度均较高。2024 年，青岛政务网发布信息 3.3 万余条，其中政府规章 2 件，规范性文件 47 件；组织新闻发布会 101 场、政策例行吹风会和政策说明会 56 场；全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572 件，共办结 10509 件，主要涉及土地征收、房屋拆迁等方面。

债务管理方面，近年来青岛市在加强基础制度建设、强化政府预算约束、建立应急处置机制、积极做大限额蛋糕、拓展专项债券效能、实施存量债务置换、加强债务动态监管 7 方面制定了相关政策措施，构建起政府债务管理制度框架体系。随着青岛市专项债券“自审自发”试点落地，2025 年 1 月，青岛市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青政办发〔2025〕4 号），扩大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实行投向领域“负面清单”管理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正面清单”管理，可用作项目资本金的专项债券规模上限为全市用于项目建设专项债券规模的 30%。项目谋划储备方面，项目单位应加强项目可行性论证、做好事前绩效评估与审核，区（市）及主管部门定期向青岛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报送项目，建立“常态申报、定期审核”机制，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审核通过的项目形成清单，经市政府同意后纳入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库。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方面，青岛市财政局建立定期调度机制，与市发展改革委和项目主管部门分工协作，督促区（市）财政部门及时拨付已发行专项债券资金，督促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加快资金使用；市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方面加强在线监测、调度督促和现场检查，推动项目加快开工建设；对项目进度和资金执行进度进行“双监控”；专项债券资金专户管理、专款专用、联合监管、闭环管理，严防挤占、截留和挪用，市、区（市）财政部门依托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穿透式监测系统实施穿透式监管，动态掌握资金使用、项目运营、专项收入、资产等方面情况，将所有专项债券项目全部纳入信息系统覆盖范围。偿债保障方面，青岛市级及下属区（市）财政部门加强专项债券项目收入征缴工作，建立专项债券偿债备付金制度，压实专项债券项目主管部门和建设运营单位责任。

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方面，根据《关于青岛市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2024 年以来，青岛市成立市区两级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工作专班，建立统筹协调、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出台规范政府支出行为、加强融资成本管控等配套文件，建立健全化债制度体系；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统筹用好财政金融政策工具，扎实推动各项化债措施落实落细，坚决遏制增量，妥善化解存量，确保到期债务接续；2025 年将建立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和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用好隐性债务置换政策，确保按期完成隐性债务化解任务。此外，2025 年 11 月，青岛市财政局联合 8 部门联合印发《青岛市市级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管理办法（试行）》（青财资〔2025〕37 号），重点聚焦市政基础设施资产底数不清、责任划分不明、盘活路径不畅等核心难点与实操堵点，明确政府投资建设的市政基础设施资产应当依法严格履行基本建设审批程序，落实资金来源，加强预算约束，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严禁为没有收益或收益不足的市政基础设施资产违法违规举债，不得增加隐性债务；该办法的制定标志着青岛市在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规范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管理方面迈出了关键一步。

政府债务及偿债能力

青岛市政府债务规模增长较快，地方政府债务负担加重，但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集中偿付压力较小，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2024 年，青岛市共发行政府债券 973.81 亿元，其中，新增政府债券 638.00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 57.00 亿元、专项债券 581.00 亿元，用于支持全市公益性项目建设等；置换债券 142.00 亿元，用于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再融资债券 193.81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和

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

截至 2024 年末，青岛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4725.9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46.4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3579.5 亿元。同期末，青岛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382.5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145.59 亿元，占全市政府债务的 26.1%；专项债务余额 3236.98 亿元，占全市政府债务的 73.9%。青岛市政府债务均控制在财政部核定的限额之内。按债务级次划分，青岛市政府债务主要分布在下辖区市，2024 年末青岛市本级、区（市）级政府债务余额分别为 1350.63 亿元和 3031.94 亿元，分别占比 30.8%和 69.2%。

青岛市政府债务的期限结构较为合理，集中性偿付压力较小。截至 2024 年末，青岛市政府债务中未到期债务 4382.57 亿元，其中，1～3（含）年、4～5（含）年、5 年以上到期的债务分别为 1030.23 亿元、261.56 亿元和 3090.78 亿元，占比分别为 23.5%、6.0%和 70.5%，不存在政府债务大规模集中到期现象。根据青岛市财政局的测算数据，2024 年青岛市地方政府债券平均年限为 15.4 年，其中，一般债券平均年限为 7.7 年，专项债券平均年限为 16.9 年。

从偿债资金来看，青岛市政府可用于偿还政府债务的资金主要来自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政府性基金收入，偿债资金来源稳定。2022 年～2024 年，青岛市财政收入对政府债务的覆盖倍数分别为 0.82 倍、0.61 倍和 0.47 倍，覆盖程度受债务总体规模上升及综合财力下降的影响持续减弱，但考虑到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整体上财政收入对政府债务的覆盖程度较好。同期，青岛市政府债务限额与余额的差额分别为 310.62 亿元、30.94 亿元和 343.38 亿元，且可以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进行存量债务的置换，一定程度上缓解债务的到期偿付压力。

图表 9　青岛市财政收入对政府债务覆盖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财政收入	2535.19	2223.50	2060.68
政府债务余额	3079.63	3620.01	4382.57
财政收入/政府债务余额（倍）	0.82	0.61	0.47

数据来源：青岛市 2022 年～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东方金诚整理

综合来看，青岛市债务偿还期限分布较为合理，集中偿付压力较小，东方金诚认为青岛市政府偿债能力极强，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本期债券偿还能力

本期债券纳入青岛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青岛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对本期债券的保障程度很高

青岛市发行的本期债券偿付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为 13.00 亿元。2022 年～2024 年，青岛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的 68.95 倍、40.83 倍和 23.00 倍，对本期债券的保障程度很高。

图表 10　本期债券偿还保障情况（单位：亿元、倍）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政府性基金收入	896.31	530.83	299.02
政府性基金收入/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	68.95	40.83	23.00

数据来源：青岛市 2022 年～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东方金诚整理

结论

东方金诚认为，青岛市作为国家沿海重要中心城市，区位优势和战略地位明显，在促进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深化国际经贸合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中发挥核心作用，未来经济发展前景良好；青岛市经济总量常年位居山东省首位，已形成以智能家电、轨道交通装备为代表的七大优势产业链，现代金融、现代商贸等服务业亦是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经济实力很强；青岛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财政自给程度较高，上级补助收入对地方财力形成有益补充，整体财政实力很强；青岛市政府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随着专项债券“自审自发”政策落地和市区两级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工作专班成立，区域政府债务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总体债务风险可控；本期债券纳入青岛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青岛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对本期债券的保障程度很高。

同时，东方金诚也关注到，国际经贸环境日益复杂，受国际需求不振、大宗商品价格低迷等因素影响，青岛市对外贸易形势面临一定挑战；青岛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受房地产和土地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逐年下滑，未来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综合分析，青岛市政府偿还本期债券的能力极强，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低。

附件一：青岛市主要经济、财政及债务数据（单位：亿元、%）

经济指标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地区生产总值	14920.75	15760.34	16719.46
经济增长率	3.9	5.9	5.7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145332	152174	160110
三次产业结构	3.2：34.8：62.0	3.1：33.4：63.5	3.0：34.2：62.8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4.5	5.0	0.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891.78	6318.94	6584.50
进出口总额	9117.16	8759.73	9076.70
常住人口数量（万人）	1034.21	1037.15	1044.25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53735	56961	59922
财政指标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3.31	1337.86	1339.26
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的上级补助收入	358.84	348.90	363.94
政府性基金收入	896.31	530.83	299.02
列入政府性基金的上级补助收入	6.73	5.91	58.4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3.78	20.15	17.1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96.17	1718.80	1720.42
债务指标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390.25	3650.95	4725.95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3079.63	3620.01	4382.57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财政收入	121.48	162.81	212.68

数据来源：青岛市统计年鉴、统计公报、财政决算情况等

附件二：地方政府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和定义

根据财政部分别于 2015 年 3 月、4 月发布的《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68 号）、《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85 号），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其中，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符号含义如下：

符号	定　义
AAA	偿还债务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的要求，东方金诚将在“2026 年青岛市政府专项债券（十二期）”（以下简称为“该债项”）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关注与青岛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为“受评主体”）和该债项相关的、可能影响其信用等级的重大事项，实施跟踪评级。东方金诚在信用等级有效期满后不再承担对该债项的跟踪评级义务。

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东方金诚将按照监管规定或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不定期跟踪评级在东方金诚认为可能存在对该债项信用等级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启动。

在该债项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发生可能影响其信用评级的事项时，委托方或受评主体等相关方应及时告知东方金诚，并提供相关资料，东方金诚将就相关事项进行分析，视情况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如委托方或受评主体等相关方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跟踪评级所需相关资料，东方金诚将有权视情况采取延迟披露跟踪评级结果、确认或调整信用等级、公告信用等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东方金诚出具的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按照监管规定或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向相关单位报送或披露。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6 日